

证券代码：300559 证券简称：佳发教育 公告编号：2025-010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3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38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 H 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 30 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验。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 3957 人，其中合伙人 175 人，注册会计师 1031 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 5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信息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15.89 亿元，为超过 10,000 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 13.8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50 亿元。2023 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204 家（含 H 股），平均资产额 146.53 亿元，收费总额 2.41 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本公司（指拟聘任本所的上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5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行政监管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11 次。4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2 人次、行政监管措施 30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 21 人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何政，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最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毅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姜坤，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安排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肖霞，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13 年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的审计质量复核，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有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峰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有限公司、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等。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4. 审计收费

本期拟收费 83 万元（含内控审计 17 万元），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主要按照审计工作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全票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丰富的执业经验与能力，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较好地履行了聘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

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4、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佳发安泰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